

常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文件

常安监〔2016〕100号

关于贯彻落实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辖市（区）安监局、市安监局各处室、有关企业：

现将省安监局办公室关于《转发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学习宣传贯彻〈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〉的通知的通知》（苏安监办〔2016〕74号，详见市安监局网站）转发给你们，并结合我市应急管理工作实际提出以下意见，请一并贯彻执行。

一、以高效落实为目标，加强宣传培训工作

各辖市（区）安监局、有关单位要将该文件转发至监管领域内的企业、部门和培训机构。一是宣贯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有关应急预案的编制、评审、公

布、备案和实施等各阶段工作要点，指导督促企业落实应急预案的编制和修订工作；二是要充分利用电视、广播、网络、报刊、户外广告屏等传播媒介，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，广泛宣传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应急预案等工作；三是指导各级安全培训机构组织师资力量学习消化《办法》各项要求，针对不同类型的企业，结合安监部门有关重点要求，研发适用的培训课件和课程，利用日常安全生产培训工作推动《办法》落实到位。

二、以应急处置为核心，开展预案实施工作

各级安监部门要坚持注重实效原则，以应急处置为核心，开展应急预案的制（修）订和实施工作：一是健全应急预案体系，在开展事故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的基础上，突出自救互救和先期处置等要求，着力开展应急预案制（修）订工作；二是推进建立岗位应急处置卡制度，逐步在高危行业推动编制重要场所和岗位的应急处置卡，并开展针对性应急培训，确保一线员工具备基本事故初始处置能力；三是加强应急管理执法检查工作，要将企业应急管理工作纳入监督执法检查的重要内容，同时计划，同时部署、同时检查，做到应急管理执法检查规范化、常态化，必要时对重点区域和重要事项实施应急管理专项检查。

三、以高效处置为目标，加快应急体系建设。

市、辖市（区）安监部门要借助《办法》出台的契机，探索研究我市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体系提升工作。一是要完善应急资源数据库建设，按照市局下一阶段统一部署，开展以危险化学品火

灾爆炸、高处坠落等事故为重点，加大力度组织开展应急资源数据库建设工作；二是规范实施企业应急预案备案。梳理现行备案流程，明确企业申报材料，规范备案程序，推进备案材料与企业许可换证关联，避免重复申报；三是依托重点地区骨干企业建设专业救援小分队，有针对性地加以政策扶持和资金奖励，不断提升专业救援能力。进一步强化高危行业企业应急预案的针对性、实用性和可操作性，切实提升企业事故的先期处置能力。


常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
2016年8月9日

抄送：省安监局。

常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16年8月9日印发
